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续聘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1985 年 10 月 18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谢泽敏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18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0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720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65,371.41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141,652.86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48,311.46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18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 27,698.2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4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郭春俊，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同时拥有资产评估师、矿业权评估师资质。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服务，2014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4 年度审计报告、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泓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同时拥有矿业权评估师资质，职称为高级会计师。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会锋，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多年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业务，近三年累计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0 余份。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郭春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泓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会锋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郭春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泓斌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会锋，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为人民币 48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14 万元（含税），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62 万元，与上一年度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 2026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日